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（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磋商，请删去“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”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亳州学院汤王大道校区体育场西看台消防设施整改工程项目（单位名称）的亳州学院汤王大道校区体育场西看台消防设施整改工程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亳州学院汤王大道校区体育场西看台消防设施整改工程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行业；承建企业为安徽年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28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5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电子签章：安徽年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年7月11日

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供应商应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和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相关规定，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供应商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（查询网址<https://www.miit.gov.cn/>）。

3. 上述“标的名称”，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“标的名称”。

十二、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

我单位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信息并承诺：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。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、隐瞒情况，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名称	亳州学院汤王大道校区体育场西看台消防设施整改工程项目
施工范围	亳州学院汤王大道校区体育场西看台消防设施整改工程项目，该工程位于亳州学院南湖校区校园内，工程内容详见图纸、工程量清单控制价
施工工期	45 日历天
项目经理	刘慧珍
执业证书信息	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皖 234222213109

供应商电子签章：安徽年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7 月 11 日

备注：

1.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信息；
2.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（含工程名称、施工范围、施工工期、项目经理、执业证书信息），将按约定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。
3. 本页《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》由供应商准确填写。

十三、采购人推荐的材料品牌响应表（如有）
完全响应招标文件

序号	材料/设备名称	响应品牌（仅填写一个品牌）	规格型号	备注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...				

备注：

本表仅针对不采用采购人推荐品牌，采用其他品牌的供应商填写，并注明并提供相关技术参数、业绩等供磋商小组评审，未在上表中注明或未提供相关技术参数、业绩，或经磋商小组评审未通过的，成交后只能从采购人推荐品牌中进行选择，价格不予调整。